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1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乐通股份	股票代码	0023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华	张勇	
办公地址	珠海市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	珠海市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	
传真	0756-3383339 .6886000	0756-3383339 .6886000	
电话	0756-3383338 .6886888	0756-3383338 .6886888	
电子信箱	lt@letongink.com	lt@letongink.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具有近二十年研究开发、生产经营包装印刷油墨的历史,产品以中高档凹印油墨为主,类别涵盖印刷油墨的全部领域,主要应用于饮料包装、食品包装和卷烟包装的印刷,少量产品用于电子制品、建筑装潢等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业发展以及未来的发展战略,利用资本市场的平台,进行资源的有效整合。公司完成了对北京轩翔思悦传媒广告有限公司的收购,以渠道在线化迈出了"互联网+"战略升级的第一步。2015 年,公司致力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拟以收购北京九域、北京普菲特两家数字营销公司及一系列相关项目,逐步实现由过去的单纯线下生产型企业向综合服务型企业转型,为客户提供更加多元化、精准化、经济化的整合型服务。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尚在中国证监会审批阶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441,741,031.53	597,579,907.49	-26.08%	564,232,21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5,189.42	5,464,589.23	-52.69%	20,888,52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2,434.26	5,111,329.36	-85.08%	21,041,60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21,464.65	29,047,262.54	259.49%	4,881,811.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66.67%	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66.67%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0.99%	-0.56%	3.8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1,197,181,312.80	954,589,771.87	25.41%	1,039,726,72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7,202,334.68	557,283,436.12	-0.01%	552,892,469.2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9,535,738.08	139,692,436.28	107,240,059.20	105,272,79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7,728.25	5,803,391.47	438,386.43	-78,86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77,943.97	5,813,372.76	463,760.30	-1,536,75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27,917.86	19,028,721.68	50,109,890.69	16,154,934.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3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1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秋华	境内自然人	13.00%	26,000,000			
任刚	境内自然人	1.48%	2,950,000			
朱莉红	境内自然人	1.38%	2,759,8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2,436,400			
刘丹	境内自然人	1.06%	2,115,313			
赵志云	境内自然人	1.00%	2,009,400			
杨国宝	境内自然人	1.00%	1,997,501			
张烨颖	境内自然人	0.88%	1,764,000			
徐海仙	境内自然人	0.88%	1,750,000			
周飞	境内自然人	0.70%	1,39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控股股东刘秋华与其他 9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的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赵志云共持有公司股份 2,009,400 股,其中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09,400 股;张烨颖共持有 1,764,000 股,其中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64,0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 年,国际国内经济发展放缓、经济形势整体下行、产能过剩、需求不足,而油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受公司传统主营业务利润下滑,投资放缓等多种因素的影响,给公司 2015 年度的生产经营带来比较大的困难。面对整体经济不景气,油墨行业需求不足等严峻形势,公司严格执行年初制定的工作部署和经营计划,求真务实,采取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经营措施,推进技术创新工作、强化开源节流多项举措、深化各项管理工作,确保公司平稳运营。此外,在日新月异的互联网时代,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规划、业务发展及未来战略需求,积极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项目,与时俱进,谋求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1,741,031.53 元,同比减少 26.08%,实现营业利润 3,750,779.07 元,同比 2014 年降低 62.11%;实现利润总额 5,986,135.04 元,同比 2014 年降低 43.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5,189.42 元,同比 2014 年降降低 52.69%,营业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降低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整体的营业收入减少,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有所增加。公司总资产为 1,197,181,312.80 元,同比增加 25.41%;总资产增加主要是 2015 年公司收购北京轩翔思悦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75%的股权,属于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的商誉增加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557,202,334.68 元, 同比减少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79 元。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29.17%,同比 2014 年 22.01%的主营业毛利率增长 7.16%。营业利润及净利润较大的降低, 主要原因是期间财务费用率上升 2.15%; 财务费用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6,180,879.85 元,主要系报告期平均贷款额增加,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2015 年度主要经营工作情况如下:

一、加强管理、开源节流,提升服务。

2015 年,为应对行业市场开拓艰难的情形,公司制定和实施新的销售费用包干制度,加强成本控制,提高工作效率,充分调动业务人员积极性和危机意识,刺激新市场开拓力度,加快资金回笼,以达到开源节流的目的;树立以大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重新整合业务流程和操作方式,建立灵活的营销服务组织结构体系,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管理效率,做好市场服务。

二、优化配方、研发新品,技术革新。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改造、革新技术,大力推进新品研发,优化配方,提升技术服务;同时构建基墨数据库,完善配色系统,加快推进基准墨及自动配墨系统推广应用,为营销客户开发、市场开拓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三、推进合理配置生产资源,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提升产品质量。

2015 年公司生产中心继续推进整合公司各个子公司的生产资源,针对各生产基地所对应服务的市场区域,客户产品特点合理配置设备,生产班组等生产资源。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推进质量管理工作标准化、流程化、体系化,并将质量管理工作从公司内部向供应商及客户两端延伸,有力地提高了各生产基地间生产、质量管理的协同效应。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阿印油墨	422,570,610.59	-3,476,991.23	27.60%	-21.06%	-194.33%	6.8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人民币 3,890.3893 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郑州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持股比例原来从 51%变更为 100%股权,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以 27,300 万元收购北京轩翔思悦传媒广告公司 75%股权,持股比例为 75%,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公司于 2015 年 6 月成立北京乐通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 2016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5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6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00 在公司办公楼一楼小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参与表决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张彬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5 年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相关章节。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华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董事会秘书 2015 年度履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贾绍华先生、沙振权先生、万良勇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合计 1,197,181,312.80 元,负债合计 630,930,768.37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250,544.43 元。

2015 年,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1,741,031.53 元,比上年度减少 26.08%,实现营业利润 3,750,779.07 元,同比上年度减少 62.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5,189.42 元,比上年度减少 52.6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 万元人民币。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经营范围扩大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设置等变化要求,需要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表述进行适应性修订的议案》。

因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将《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的总经理职位改为总裁,副总经理职位改为副总裁,因此,相应地,需要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公司管理制度中的职位表述进行适应性修订, 即,《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公司管理制度中的"总经理"应修订为"总裁"、"副总经理"应修订为"副总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2,000 万元。同意珠海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通新材料")为本公司向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申请授信 12,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同意全资子公司乐通新材料向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9,000 万元, 以及同意乐通新材料以位于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富山工业区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作为其在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3、同意全资子公司乐通新材料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 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具体担保期限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十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董事会同意乐通新材料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为乐通新材料在使用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期限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批准的额度内与各银行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6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 并于 2016 年 4 月 24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参与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蒯舒洪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00,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 万元人民币。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后认为: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在总体上能够保证资产的安全、完整和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开展,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保证企业经营目标的达成。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7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4 日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26 日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27 日 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26 日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 2016 年 5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官塘本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贾绍华先生、沙振权先生、万良勇先生将分别向本次股东大会作 2015 年度工作述职,独立董事述职事项不需审议。

3、审议《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表述进行适应性修订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将单独计票,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 25 日 8:30-11:30,13:0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官塘本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6 年 5 月 25 日 17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19。

2、投票简称:乐通投票。

3、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乐通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委托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总议案	对会议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 1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00
议案 2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 3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 4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 5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议案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00
议案 8	关于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表述进行适应性修订的议案	8.00
议案 9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26 日 15: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27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如下:

(1)服务密码申请流程:

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注册成功后,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比照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申报规定如下:

①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 "密码服务";

②"申购价格"项填写 1.00 元;

③"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激活成功 5 分钟就可使用。

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

(2)股东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数字证书代理发证机构申请数字证书。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通过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交易系统或互联网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五、其他

(一)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华、张勇

联系部门: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6-3383338 .6886888

传真号码:0756-3383339 .6886000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

邮编:519085

(二)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中打"√"视为废票处理。)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表述进行适应性修订的议案			
9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8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公案已于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质,审计工作质量符合行业监管要求,在多年的合作中,该审计机构派出的审计人员客观公正、勤勉尽责,因此,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9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15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16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年度报告说明会, 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 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彬贤先生、独立董事万良勇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黄秋英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华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0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